

证券代码：874481

证券简称：海菲曼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昆山海菲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21 日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天津市南开区复康路 3 号中天大厦 A 座 13F 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边仿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424,98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 4.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424,9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确保公司上市审核工作顺利推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经审慎评估，公司拟变更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424,9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昆山海菲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昆山海菲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3 日